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绍兴市立医院)二期A地块建设工程智能化项目答疑澄清文件

各潜在投标人：

关于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绍兴市立医院)二期A地块建设工程智能化项目，现招标人对各潜在投标人的提问进行回复，并对招标文件补充修改如下：

一、招标人对投标人的提疑回复如下：

提问1：第四章专用合同条款及格式，十五、质保及维修，(1)本项目质保期不少于5年(提供厂家及供应商盖章承诺)，厂家及供应商盖章承诺是否为中标后提供?

回复：投标时不用提供，中标后提供。

提问2：请明确组织实施方案及售后方案上传到投标软件的哪一个格式节点?

回复：上传至：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及评审打分的资料及格式(见格式五、格式六)

提问3：请明确招标清单二、计算机网络系统钟网络割接具体内容便于投标单位报价

回复：割接内容：新老院区网络互联互通、业务网段逻辑统一、统一运维管控。

提问4：招标文件第二节投标人须知中的3.投标文件的3.1投标文件的组成的3.1.1商务标部分的(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自拟)此部分需填哪些内容，请明确?

回复：例如交货期、质量保证期、投标有效期等商务条款内容。

提问5：招标文件第二节投标人须知中的3.投标文件的3.1投标文件的组成的3.1.1商务标部分的(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自拟)和(5)随机备品备件一览表上传到投标软件的哪一个格式节点，请明确?

回复：投标报价表(格式四)

提问6：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第一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3.5.2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3.5.3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3.5.5近年发生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这三项不要求提供，而在3.投标文件的3.5资格审查资料的又需要提供，请明确是否需要提供?

回复：未勾选项不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提问7：请明确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标部分(4)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自拟)(9)质量手册或关于质量管理、质量体系、质量控制、质量保证的详细介绍(10)产品的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以上内容上传到投标软件的哪一个格式节点?

回复：上传至：主要配置说明一览表（见格式十）后

提问8：格式一:投标函格式内需填品牌和产地，请明确是否需要填写?如需要填写请明确如何填写?税率采用9%还是13%?（截图略）

回复：需要填写品牌、产地，税率请投标单位自行考虑，招标人不做要求。

提问9：招标文件P23页其他资料上传到软件哪一个格式节点，请明确?（截图略）

回复：上传至：主要配置说明一览表（见格式十）后

提问10：招标文件P23页(11)技术参数响应承诺书(格式见后)招标文件没有找到此格式文件，请明确格式，同时明确上传到软件哪一个格式节点?（截图略）

回复：此项无需提供

提问11：招标文件P44页项目团队:软件设计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多媒体应用设计师的每提供一本的0.5分，最高得2分，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请问多人提供同一个证是否能重复计分?如提供4个软件设计师证能否得2分?

回复：多人提供同一个证不能重复计分，如提供4个软件设计师证只能得0.5分。

提问12：请明确质量标准要求?

回复：所有货物达到合同约定的技术性能考核指标，符合国家现行强制性标准及行业规范要求，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智能建筑工程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提问13：招标清单中有多种不同规格型号线缆，YJV3*2.5、FS-RVSP4*1.0、RW4*1.0，是否按清单型号报价即可?

回复：按清单型号报价即可。

提问14：招标清单中WDZ-YJY-5x6.0是按WDZC还是WDZB1报价?

回复：按WDZB1报价。

提问15：招标清单中WDZB-RYY2*1.0是按B1级还是B2级报价?

回复：按B1级报价。

提问16：多媒体教学+会议系统招标清单中，电源电缆为6路(PLC-大屏)xWDZB-BYJ3x2.5,请明确该一项单价是否为6根WDZB-BYJ3x2.5一米的合价?（截图略）

回复：是单根一米的单价。

提问17：多媒体教学+会议系统招标清单中，JDG管为9路(桥架-屏)x025/1.518路(桥架-条屏)x025/1.5,请明确该一项单价是否为9根25/1.5+18根25/1.5一米的合价?（截图略）

回复：是单根一米的单价。

提问18：招标清单中要求提供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由于投标时间较短，证明材料可否在中标后提供?

回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提问19：物联网系统:参考品牌为”大华、杭州奥朗、海康威视同档次及以上",但经与厂家沟通，大华和海康威视没有生产招标清单中相关的物联网系统产品。请核实明确其参考品牌，请至少提供三家满足满足招标文件响应的品牌。

回复：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五章 “招标内容和技术要求” 中所列参考品牌，仅用于说明对应系统的技术档次、质量标准与功能量级，不属于指定品牌。根据招标文件总则及评标规则，投标人可选用同档次及以上的其他品牌产品，只要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功能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均为有效投标，不存在品牌排他性限制。

针对贵单位提出的 “大华、海康威视未生产相关物联网系统产品” 的表述，经与品牌官方核实确认：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均拥有自主研发的物联网统一平台系统及全系列医院场景物联网终端设备，可完整覆盖本项目物联网系统的设备接入、数据中台、场景联动、统一运维等全部功能需求，不存在无法响应招标要求的情形。

提问20：智慧消防系统:参考品牌为”鼎仁、智缤、爱欧同档次及以上“其中爱欧这个品牌官网电话是无法接通，是核实明确品牌是否有误。

回复：智慧消防系统列明的参考品牌仅为产品档次、技术能力的参照说明，不构成品牌限定；投标人可选用同档次及以上品牌产品，满足全部技术参数与功能要求即可。

针对贵单位提出的“爱欧品牌官网电话无法接通”的问题，经核实：招标文件中“爱欧”为行业通用简称，对应主体为爱欧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座机电

话022-28561770；手机号17622701696，该品牌为国内智慧消防领域成熟供应商，具备完整的产品体系与项目服务能力。

若投标人对参考品牌存在对接困难，可自行选用其他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具备同等履约与售后能力的同档次及以上品牌参与投标。

提问21：智慧消防系统:根据招标清单智慧消防系统需与老院区接入，为考虑其兼容性。请明确老院区智慧消防用的是什么品牌。

回复：经与招标人确认，老院区现有智慧消防系统的品牌为鼎仁，由鼎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平台软件、配套硬件设备及运维服务。

投标人所投智慧消防系统须实现与老院区系统的数据双向互通、平台统一管控、告警联动处置、多院区统计分析等全部兼容功能，更多地是考核投标人的数据集成能力，确保整个智慧消防系统一体化运行。所有中标单位均可通过标准协议完成对接，不存在技术壁垒与排他性。

提问22：室分系统:招标清单中室分工程有1套软件，但室分系统图纸中没有这套软件。根据规格参数应是硬件设备，请核实明确是否应由当地运营商提供?不在本次范围内。（截图略）

回复：是软硬一体化设备，包括了硬件和内置的软件，按招标清单要求报价。

提问23：《格式四投标报价表》中填写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此列内容的时候，是不是只需填写工程量清单中的名称和投标的型号即可?

回复：只需填写工程量清单中的名称和投标的型号。

提问24:《格式一投标函》中交货期填写格式如下“交货期 __(日历天/月)” 此项目交货期要求为180日历天，请问假如按此天数填写的话，“/月”此内、，是否需要删除?

回复：“/月”删除。

提问25：商务标部分中的《随机备品备件一览表》格式基否自拟

回复：《随机备品备件一览表》格式自拟。

提问26: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定标办法》三、投标文件的技术标评审项目团队(3分)中2、投标人拟派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具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软件设计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多媒体应用设计师的每提供一本的0.5分，最高得2分，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

本项目是智能化专项工程，软件设计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符合招标需求，而多媒体应用设计师证书多应用于广告媒体、游戏开发、学术课件，于本项目匹配度不高，属于边缘性证书，具有倾向性和排他性。此条款违背了国务院第613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二条:“招标人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七)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建议修改为:投标人拟派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具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软件设计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网络工程师、系统规划设计师、系统分析师的每提供一本的0.5分，最高得2分，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

回复：不修改，本项目包含智慧消防平台、可视化运维平台、物联网应用系统、多媒体会议与信息发布系统等大量软件、平台化建设内容，对软件开发、系统架构、信息化项目管理、多媒体应用四类专业能力需求突出。

多媒体应用设计师是人社部、工信部联合颁发的国家级软考职业资格证书，其考核范畴涵盖多媒体系统架构设计、音视频处理技术、人机交互界面开发、信息可视化呈现、多媒体内容制作与管控等核心能力，并非仅适用于广告、游戏领域。该证书对应的专业能力，恰好匹配本项目中各类多媒体终端、可视化平台、交互系统的定制化开发与运维需求，与项目建设内容直接相关，符合岗位能力考察要求。

本次纳入加分范围的软件设计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多媒体应用设计师，均为人社部、工信部联合颁发的国家级软考证书，与本项目核心建设方向高度匹配，并非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提问27：投标人拟为本项目配备的技术负责人具备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得1分，本项最高得1分。

本项目为大型三甲医院整体新建院区智能化总包工程，依据住建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标准》明文规定:承接大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具备电子/机电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机电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要求多年施工现场技术管理履历。

例如绍兴地区今年3月招标的同类项目:长三角农产品冷链智慧物流中心及农批市场弱电智能化工程，造价:约2961.6251万元。就要求技术负责人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专业:机电专业)同时具备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如机电、智能化）附:（链接截图等略）两项证书结合，才能够满足本超大型医院智能化工程全过程施工技术总负责的履职需求。现行招标文件仅对工信部体系系统集成证书计分，对住建体系法定必备的高工、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不作正向加分，本末倒置，违背建筑行

业现行强制性管理要求。

回复：不修改，根据中国计算机技术职业资格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考试说明，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具备管理系统集成项目的能力。本项目智慧消防系统、物联网应用系统、可视化运维系统均涉及多子系统集成内容，并且需要与老院区的数据无缝兼容，因此技术负责人设置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符合项目技术管理需求。

提问28：投标人拟派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具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软件设计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多媒体应用设计师的每提供一本的0.5分，最高得2分，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资格证书，包含了初、中、高级，既在此目录中，为何单独需要这几本，完全排除弱电、安防、楼宇智能化、网络通信、系统集成行业主流合规持证人员，评审导向片面单一，存在限制潜在投标人、设置倾向性评分标准的问题，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不得设定歧视性评审因素的相关规定。

建议此目录中的证书都能作为本项目的加分证书。（截图略）

回复：不修改，本项目包含智慧消防平台、可视化运维平台、物联网应用系统、多媒体会议与信息发布系统等大量软件、平台化建设内容，对软件开发、系统架构、信息化项目管理、多媒体应用四类专业能力需求突出。本次纳入加分范围的软件设计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多媒体应用设计师，均为人社部、工信部联合颁发的国家级软考证书，与本项目核心建设方向高度匹配，并非刻意窄化范围。

提问29：:关于“投标人提供的样品质量比较(6分)”提出的异议。

1、智慧消防系统功能演示(3分)

项目总造价为6438.8982万元，智慧消防仅为低值配套子系统，招标文件却单独设置3分演示分值，评审权重与工程实际占比失衡，主次错位，3分分值，却拆分6个独立考核模块，且采用全满足得分、不满足、未提供、无法打开即零分的极端“全有全无”评审规则，无梯度得分、无容错机制，评审标准远超常规行业标准，存在严重不合理性。一是考核内容高度绑定老院区一期平台专属私有数据、专属设备类型、专属事件分类及独家三维模型，原有平台存量数据、三维模型、定制化流程体系仅原承建单位独家掌握，属于项目专属涉密资料，其他潜在投标人无合法渠道获取、无法提前适配调试，天然无法满足满分条件，直接排斥外部合规投标人。二是考核大量非通用、超项目刚需的定制化功能，包括动火作业无限级分支流程扩展、多院区层级权限隔离、专属院区数据排行、专项地图属联动、原平台三维模型导入适配等定制化开发功能，并非新建二期智能化项目的必备落地需求，属于典型的量身定制排他条款。三是评分机制机械极端，仅以100%完全满足作为得分唯一标准，完全忽视产品国标合规性、项目落地实用性及一网统管核心建设目标，人为锁定原有承建单位，限制市场充分竞争。

建议优化智慧消防系统演示评分规则，修改“全满足才得分、不满足即零分”的极端评审模式，增设梯度得分标准;删除绑定一期平台专属私有数据、独家三维模型、定制化流程、专属院区排行等排他性考核内容，统一通用、公平、适配新建项目的演示评审标准，保障市场充分竞争。

2、物联网系统演示(3分)

物联网整套3分分值全部绑定各类穿戴终端、AP底层固件的精细化定制特性，

评价的是硬件单品性能，而非智能化总包单位的系统集成、部署调试、多物联设备统一接入管控的核心实力，评审对象错误，分值分配完全不合理。

另技术标总分60分，两项系统演示分值合计6分，占比达10%;招标评审分值过多向小众配套模块倾斜，压缩了院内网络、医院业务主平台等核心建设内容的评审占比，评审侧重点和项目整体建设需求不符，该项评审条件设置不合理。建议对演示分值配置予以调整优化。

回复：不修改，智慧消防：智慧消防系统属于医院重点业务和保障系统，设置演示出于实际落地可靠性需要，且市面上多家主流品牌均可实现功能演示内容

本项 3 分拆分为 6 个独立考核模块，每个模块对应 0.5 分，满足对应功能即得对应分值，未满足不得分，属于分项梯度计分规则，而非异议函所述“全满足得分、不满足即 0 分”的极端规则，异议方对评分规则的理解与招标文件实际内容不符。

本次演示考察的是投标人所投平台的功能完备性与架构兼容性，更多地是考察投标人跨平台数据集成的能力，并且招标文件中提供有对接文档“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智慧消防项目一期系统第三方平台数据对接文档.pdf”。投标人可在自有演示环境中，通过获取的即时数据实现多院区管理、动火流程管控、三维模型导入等功能逻辑即可。上述功能均为当前主流智慧消防平台的通用标配功能，并非原承建单位独有能力。所有中标单位均可通过标准协议完成对接，不存在技术壁垒与排他性。

物联网：物联网演示考核的是终端设备与物联网平台的联动效果、功能落地性以及设备选型适配能力，并非单纯评审硬件单品性能。智能化总包单位需对所选设备的功能真实性、系统兼容性、平台打通能力负责，演示环节是对集成落地

能力的核验，符合项目总包管理要求。

技术标总分 60 分中，核心系统技术指标符合性占 30 分、组织实施方案占 14 分，已充分覆盖网络、业务主平台等核心建设内容；两项系统演示合计 6 分，占技术标比重 10%，符合智能化项目对系统落地能力考察的行业常规比例，不存在分值向小众模块过度倾斜的问题。

提问30：关于“针对本工程的重点、难点和关键部分进行分析并阐明可行的实施组织方案(3分)”提出的异议。

评审要求投标人提交包含数据底座、API网关、一网统管及“一平台、一张网、一朵云”落地方案，但招标人仅提供一期第三方对接文档，未公示全套统架构、设备参数、接口及云平台等核心资料，同时文件强制沿用老旧系统无备选方案，存在技术排他。现恳请招标人补齐技术资料、细化评分选方案，保障招投标公平公正。

该项分值3分只划定三档区间，无细化量化打分标准，数据互通、存量复用等要点无判定依据，专家自由裁量度过高，极易产生打分不公;且文件硬性要求全盘沿用原有老旧系统，未考量老旧设备接口封闭等现实问题，无备选对接方案，存在技术排他问题。

恳请招标人公示老院区消防全套技术资料，补充系统对接备选方案、统一体系释义与量化评分细则，维护各投标人公平编制方案的合法权益，保证招投标公平公正。

回复：不修改，本项 3 分设置了优秀（2.7–3.0 分）、良好（1.8–2.7 分）、一般（1.2–1.8 分）三个清晰的打分档位，对应方案的针对性、可行性、技术深度不同层级，评标委员会将结合各投标人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进行横向对比打分，判定标准明确，专家自由裁量权处于合理区间。

核心考察投标人针对异构系统融合的方案设计能力与技术路线思路，通用的数据标准化、接口网关建设、权限统一管理、业务联动对接等方案，投标人基于自身技术积累与行业经验即可编制。

提问31：关于“响应材料、检测报告等的清单明细”提出的异议。

1、会议系统，舞台专业扩声:声诺、一帆之声、艾迪三款品牌行业知名度极低，市场覆盖范围狭小，不属于国内专业舞台扩声主流通用品牌，国内医院、大剧院、文体场馆、大型公建舞台扩声成熟主流品牌包含锐丰、IBO、玛田、JBL、士、BOSE、L-Acoustics等，拥有大量医院综合体、大型医疗场馆落地案例，品牌渠道完善、售后体系成熟。但声诺、一帆之声、艾迪三款品牌在专业舞台扩声行业曝光度、全国项目案例、经销商布局极少，行业主流音视媒体、专业音响年度品牌榜单均无收录，市场占有率极低，仅小众区域小厂商，行业认可度不足，无法匹配本三甲综合医院大型院区高标准扩声使用需求。

无客观“同档次”判定标准，极易形成倾向性评标尺度，招标文件仅标注“同档次及以上”，未给出功率、声学指标、质保、项目案例、售后服务等统一量化对标依据。评审阶段专家极易直接以清单内三款小众品牌作为合格标尺，将同等技术参数、但知名度更高的一线主流品牌判定为“不满足档次要求”，隐性偏祖指定小众品牌，存在定向控标风险。

建议删除舞台专业扩声项下“声诺、一帆之声、艾迪”固定品牌名录，取消指定品牌限制。

2、公共广播系统:声诺、哈曼、澳音

哈曼为进口高端品牌，声诺、澳音为国内小型区域厂商，行业主流迪士普、锐丰、惠威、TOA等医院专用公共广播品牌未纳入，高低档次品牌混杂且缺失国产主

流公广播厂商，选型范围严重受限。

3、关于“智慧消防系统”提出的异议。

本项目智慧消防板块设置软件、控制柜采集装置两项硬性指标，缺失对应系统截图、CMA/CNAS检测报告即扣分，叠加3分专项功能演示分值。控制柜采集装置仅为低成本末端配套硬件，消防管理功能属于附属增值模块，该类小体量、低造价内容占用过高评审分值，存在以小件设备、次要子系统管控整体投标得分的以小控大问题;且项目整体预算有限，高密度的佐证资料递交要求、零容错扣分规则大幅抬高投标门槛，压缩有效竞争主体范围。

结合行业管理惯例，建议采用投标承诺制:投标人仅需在投标文件内完成技术响应并出具履约承诺，全部佐证资料延后至中标、设备进场前提交核验即可，既保障项目验收质量,又可降低投标人投标成本。同时申请下调智慧消防相关分值占比、优化▲ 指标扣分规则、删减非必要严苛参数，更正现有不合理评分条款并出具澄清文件。

4、关于响应材料、检测报告等的清单明细中的“须提供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检测项目/内容须与本条要求参数一致”提出的异议。

招标文件将CNAS 认可报告与CMA计量认证报告等同要求，存在不合理限制。CNAS 仅属于实验室自愿性认可资质，仅用于实验室间技术能力互认，并无法律法规强制采信效力，不能直接等同于具备法定计量资质的CMA报告。招标文件把CNAS材料作为硬性准入条件，评判标准设置不合规，对潜在投标人形成排斥壁垒。

本项目包含网络交换、安防、多媒体等多类智能化设备，大量细分技术指标并未纳入市场监管总局CMA统一检测目录，第三方检测机构无法出具合法有效的对应

CMA检测文书。若强制要求提供对应CMA报告，绝大多数常规主流品牌供应商均无法满足材料要求，实质上剥夺企业投标资格。

检测项目/内容须与本条要求参数一致”，该项要求过高，从检测合规层面，无法实现全部参数一一出具对应CMA 报告，依据市场监管总局单一库”管理规则，仅纳入官方能力库的硬件性能指标才可出具带CMA标识报告；本项目大量▲参数为软件业务逻辑、多院区联动算法、可视化界面流程管控、平台调度等数字化定制功能，不在法定检测目录内，任何正规第三方机构都不能针对该类项目出具CMA报告。招标文件强制要求每一条参数都要有对应检测内容，客观上没有合规材料可提供，直接将绝大多数通用品牌排除在外。

若招标文件确有部分参数需要检测报告佐证，应当明确列明对应检测项目及适用国家标准、行业依据;同时参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厅联合发文《关于规范使用CMA检验检测报告的通知》相关管理要求，规范检测材料使用规则。综合上述问题，建议删除全文强制要求提供CMA、CNAS 检测报告的条款。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使用CMA检验检测报告的通知（链接截图略）

5、关于响应材料、检测报告等的清单明细中的“▲”提出的异议。

评分要求中，打"▲”号的主要性能指标每负偏离或不响应一项扣1分;其余指标每负偏离或不响应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注:投标文件需提供技术要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

本项目技术评审总分60分，其中产品技术指标符合性分值为30分，且全项目共计26项带▲核心关键性能指标、无任何普通考核指标。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带▲号主要性能指标每负偏离或不响应一项扣1分，扣完为。该评分规则存在极大不合理

性:26项核心指标均分30分分值，单指标扣分权重极高，几乎每项指标都决定满分得失，无任何容错空间。

单看单项参数或许有厂商满足，但全套参数叠加后，可同时全部达标供应商极少，属于典型“打包排他参数"，人为缩小竞争范围。

建议对技术指标佐证材料实行投标承诺管理制度:投标人于投标文件内完成全部技术条款逐项响应填报，承诺中标后、设备进场供货核验前，完整递交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全部技术佐证资料(含检测报告、产品资质、原厂证明等对应文件)。投标阶段无需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各项指标配套证明材料，仅以书面技术响应文件及履约承诺作为评审依据即可。该管理模式既能够约束中标单位履约质量、保障项目设备实际供货符合设计标准，亦可减轻各投标人投标阶段资料筹备成本，维护招投标市场公平竞争秩序。

绍兴本地已落地大型智能化招标项目具备成熟参照范例，绍兴高铁北站TOD综合体站前片区综合智慧指挥运行系统项目，概算14800万元，其技术指标评审无需投标时附加各项证明资料，仅依托技术响应及偏离表进行横向对比评审。智能化项目施工依托前期既定设计方案，投标人在投标阶段仅对应设计参数完成技术响应即可，佐证材料延后至供货验收阶段核查是行业通用管理方式，本项目现行资料递交要求不符合区域通行已实施的招标惯例。

绍兴高铁北站TOD综合体站前片区综合智慧指挥运行系统项目招标公告（链接截图略）

例如绍兴地区招标的同类项目:浙江省现代纺织技术创新中心(科研创新区)项目-智能化工程（链接截图略）

例如绍兴地区招标的同类项目:绍芯实验室两湖新建场地(南片)智能化项目（链

接截图略）

回复：不修改，招标文件中品牌参考表标注为 “同档次及以上”，仅为招标人基于项目品质要求给出的最低档次参考，并非强制指定品牌。投标人可选用与参考品牌技术档次、市场定位相当或更高的其他品牌产品，只要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能提供相应档次证明材料，评标时均予以认可，不存在品牌选择限制。

所列品牌均为专业音视频领域的成熟品牌，具备大量公共建筑、医疗项目落地案例，产品性能与服务能力可满足三甲医院使用需求，不属于 “小众区域厂商”。

“同档次” 判定将以产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市场定位、同类项目业绩为客观依据，评标委员会统一尺度评判，不存在隐性偏袒。

智慧消防属于消防安全专项系统，监管要求高、安全责任大，设置对应分值与佐证要求，是为了从源头把控产品与方案质量，防范履约风险，不存在 “以小控大” 的问题。 消防安全类核心系统不适用投标承诺制，若采用 “先承诺后核验” 模式，将大幅增加中标后产品不达标、整改成本高、工期延误的风险，直接损害招标人权益与院区运营安全，因此不予采纳承诺制建议。

规则澄清：招标文件要求 “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即二者具备其一即可，并未将 CNAS 等同于 CMA 强制要求，符合行业通行规则。

本项目为大型三甲医院智能化项目，▲号核心指标直接关系系统核心性能与长期使用效果，设置明确的扣分规则是为了保障核心功能不打折扣，符合项目质量管控要求。

26 项▲指标对应 30 分总分，单指标扣 1 分、扣完为止的规则，符合绍兴市

货物类招标文件编制规范，且主流品牌的主流产品均可覆盖绝大多数核心指标，不存在 “打包排他、仅少数厂商达标” 的情形。

提问32：招标文件中指出“与老院区的数据无缝兼容”，请招标人明示是哪些系统需要无缝兼容，是否只要预留数据接口即可?

回复：本项目智慧消防系统要求与本院已建设完成的老院区数据无缝可统一管理和控制。提供本项目新建智慧消防系统与老院区等现有智慧消防系统全面融合与数据对接，实现跨域数据的深度清洗与标准化汇聚，构建逻辑统一、物理分散的一体化数据底座，通过建设统一的数据接口与API网关，确保新、老院区在业务流程、数据模型、用户权限上的无缝衔接与双向同步，达成‘一平台、一张网、一朵云’的统一管理与运维体系。

其它需要与老院区的数据无缝兼容的系统，招标清单中已明确，兼容深度要求：需实现数据互通、平台联动、统一管控。

提问33:招标文件P40页针对本工程的重点、难点和关键部分进行分析并阐明可行的实施组织方案(3分)

6	针对本工程的重点、难点和关键部分进行分析并阐明可行的实施组织方案(3分)	本项目智慧消防系统要求与本院已建设完成的老院区数据无缝兼容，可统一管理和控制。投标人需结合老院区已有系统实际情况，提供本项目新建智慧消防系统与老院区等现有智慧消防系统全面融合与数据对接方案。方案需体现打破信息孤岛，实现跨域数据的深度清洗与标准化汇聚，构建逻辑统一、物理分散的一体化数据底座，通过建设统一的数据接口与API网

		关，确保新、老院区在业务流程、数据模型、用户权限上的无缝衔接与双向同步，达成‘一平台、一张网、一朵云’的统一管理与运维体系，从根本上规避硬件设施的重复投资与软件系统的烟囱式建设。方案还需阐明本项目采用的技术措施，能够确保异构系统间数据实时准确且安全地交互，能够支撑跨院区一体化管控，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一网统管’，并确保有效复用老院区现有能力。总分3分，由专家综合评审，横向打分。优秀(2.7-3.0]分，良好(1.8-2.7]分，一般(1.2-1.8]分，未提供不得分。

事实依据:本方案重难点要求智慧消防系统与本院已建设完成的老院区数据无缝兼容，要求提供本项目新建智慧消防系统与老院区等现有智慧消防系统全面融合与数据对接方案。据我司了解，已建设完成的老院区智慧消防系统为鼎仁消防建设，具有明确的指向性。本项目为复杂的医院智能化集成项目，智慧消防系统作为医院消防系统的补充系统，无论从项目的整体金额占比上还是项目系统的重要性上都非主要系统，重难点评分仅要求提供智慧消防系统的融合与数据对接方案明显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二条:“(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七)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截图略。

回复：不修改，本项评分设置与项目实际特点高度匹配，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不予调整，具体依据如下：

本项目为医院公共建筑智能化工程，医院属于人员高度密集、疏散救助难度大、消防安全等级要求极高的特殊公共场所，消防安全是建筑安全运行的底线要求。智慧消防系统承担着全院消防状态实时监测、火情智能预警、应急联动调度、统一运维管理的核心功能，是全院智能化体系中直接关乎公共安全的关键子系统，绝非次要配套系统。

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范围中已明确约定，项目建设需实现“与老院区数据无缝兼容、统一管理控制”。新老院区分属不同建设周期、采用不同技术架构的智慧消防系统，要实现数据标准统一、业务流程联动、用户权限互通、运维体系一体，是医院类智能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公认的技术实施难点，直接决定项目建成后全院消防管控的整体性、有效性与合规性。

将其作为重难点评审项，与项目建设目标、合同履行要求直接相关，具备充分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本评分项不存在指向特定供应商、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招标文件该项评审要求仅围绕“新老系统融合方案”的技术合理性、体系完整性、可落地性进行综合评审，全文未提及任何特定品牌、厂商、产品型号，也未限定投标人必须采用特定厂商的产品或技术实现对接。

具备同类医院智能化项目实施经验的投标人，均可通过数据标准化清洗、统一 API 网关建设、通用协议转换、异构系统适配等多种通用技术路径实现融合目标，不存在仅特定供应商可满足、排斥其他潜在投标人的情形。贵单位所述“具有明确的指向性”属于主观推断，无任何事实依据。

分值设置合规合理，未抬高投标门槛：

该项评分满分 3 分，严格遵循本项目招标文件 “技术评分每一打分项分值区间不宜超过 3 分” 的编制规则，在整体评分体系中占比合理，仅用于区分投标人对项目的理解深度与方案编制水平，未通过分值设置形成不合理的准入壁垒。

法律依据说明：

本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评审内容与招标项目的建设特点、实际使用需求及后续合同履行直接相关，不属于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的情形，也不属于 “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的行为。

提问34:招标文件P41页智慧消防系统功能演示(3分)

1	智慧消防系统功能演示(3分)	一、智慧消防系统功能演示（0-3分） （1）数据集成：平台应可集成显示一期平台的消防、安防设备数据（展示至少5类及以上设备类型），并同步相关事件（展示至少6类及以上事件类别）；平台应可兼容原有设备和新增设备，并有效区分设备类型和设备部件，平台应可对相关数据进行统计和自动分类，至少应可自动区分为安防设备、消防设备，且可统计整体设备新增、减少的数量。**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2）施工动火流程控制：允许施工管理人员对施工动火作业进行流程控制、定义管理流程，流程节点应可扩展任意节点的后续管理分支和平级管理分支新分支，应可直观展示作业整体流程图；任意分支应可指定发起人，可根据系统已有的组织机构指定各个环节的参与人，可分配审核人、抄送人。**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3）施工动火信息管理：动火申请应可对相关环节记录工作进行设置，可设置动火申请须知、责任书，可确认是否需要责任书、是否需要人员登记、是否需要人员培训；施工管理人员应可在移动端发起施工备案登记，允许填写施工单位、负责人姓名、负责人电话、施工时间等信息，并可确认是否需要动火作业；发起流程后，可进行相关环节的记录工作，责任书应可进行签署，人员登记应可上传身份证，培训登记应可登记培训时间、授课人等信息。施工动火作业管理应可在移动端和平台端同时记录管理情况，可对项目进行查询，查询结果应包含该管理工作的处理状态、施工地点、施工单位、施工时间等信息，并可查看详情，详情应可记录动火申请、责任签署、施工员登记、安全培训、隐患的相关明细。**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4）多院区组织管理：应支持可接入各院区的用户、角色、组织机构，实现信息同步或整合，并支持进行多院区跨组织统一权限管理，不同账号通过设置不同的角色区分操作权限；组织关系应有具体区分，总院区账号对分院区实现统合监管，可对所有已部署设备区域进行综合监管，支持在单个界面内完成告警统计、设备统计等重要信息统计，并进行安全指数分析，子组织不可查看总院区综合信息。**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5）多院区统计分析：分院平台与综合平台应均可进行告警统计、设备统计、巡查统计、隐患统计，且总院区平台可依据各分院区状况自动进行单位排行；告警统计应可对火警、故障、预警进行统计分析；设备统计可对各类设

		备的接入设备数、在线数、离线数、故障数进行统计分析；安全指数分析需能同时提供总体分析情况和单个单位的指数分析情况。**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6）地理信息可视化：应可依据专项地图直观展示各院区所在位置，可通过图属联动功能展示单个单位的今日统计等基本信息；允许通过专项地图访问指定院区的对应监管子平台；应可导入原平台系统中使用的三维模型。**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事实依据：智慧消防功能演示平台功能演示既要求兼容一期平台，并且兼容原有设备和新增设备，同时要求允许通过专项地图访问指定院区的对应监管子平台，导入原平台系统中使用的三维模型。本项目一期平台为鼎仁消防建设在演示中第三方厂家软件无法体现要求的兼容性。评分“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单评分项0.5分要么全拿、要么不得分，无阶梯评判标准，结合一期平台中标单位为鼎仁消防，因此有理由相信，此评分标准指向特定的智慧消防平台供应商鼎仁消防。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二条：“(五)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或者供应商:(七)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回复：不做修改，本项为通用性功能评审要求，未指向特定品牌，评分设置具备合理梯度，不予删除，具体说明如下：

功能要求基于业务场景，非品牌定向 本次功能演示的 6 项要求，均是基于医院多院区统一监管、施工动火合规管控、地理信息可视化运维等实际业务场景提出的通用性功能指标，属于当前主流智慧消防平台的标配功能，并非某一品牌独有。 老院区现有智慧消防系统具备标准化开放接口，招标人可在中标后协调原厂商提供标准接口协议、数据规范与模型文件，任何具备技术能力的厂商均可通过标准协议完成对接与兼容，不存在技术壁垒。

评分设置具备清晰阶梯，符合编制规范 本项 3 分已细化为 6 个独立子项，每项 0.5 分，满足一项得对应分值，未采用 “全有全无” 的极端评分方式，具备合理的评分阶梯，符合招标文件 “技术评分细化、分值区间设置合理” 的编制要求。

演示环节为保障项目落地质量 要求系统功能演示是智能化项目的常规评审手段，目的是核验投标人方案的真实性、可落地性，避免虚假响应，保障招标人合法权益，不属于以不合理条件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

提问35:招标文件P750页市立医院二期院智能化系统品牌参考总表

4	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	1.发布平台系统：简会宝、触沃电子、横竖慧达同档次及以上 2.LED显示屏：京东方、艾比森、新视通同档次及以上
5	公共广播系统	声诺、哈曼、泰音同档次及以上
6	多媒体会议系统	1.发布平台系统：简会宝、触沃电子、横竖慧达同档次及以上 2.LED显示屏：京东方、艾比森、新视通同档次及以上 3.会议系统：声诺、一帆之声、艾迪同档次及以上 4.视频录播平台系统：宝华视联、声诺、领效同档次及以上 5.矩阵中控平台系统：凯丽创达、泰思、简会宝同档次及以上 6.交互一体机：希沃、京东方、新华三同档次及以上 7.会议、平板电视：TCL、京东方、海信同档次及以上 8.舞台专业扩声：艾迪、一帆之声、声诺同档次及以上 9.舞台专业灯光：探月、光汇、美艺舞台同档次及以上 10.摄录编播设备：中帝威、索尼、志捷同档次及以上 11.演播直播灯光：神牛、探月、耐思同档次及以上

事实依据:发布平台系统推荐品牌存在关联性，指向唯一品牌触沃电子。公共广播系统品牌存在两高一低问题，并不在同一档次，低档品牌为声诺。多媒体会议系统含多个系统平台，但推荐品牌不一致且非市场主流品牌，存在产品质量及后期

系统不兼容问题。

简会宝、触沃电子、横竖慧达无直接股权隶属关系，但存在品牌运营与供应链层面的关联:简会宝是触沃电子旗下的会议产品品牌/业务线，横竖慧达多为触沃产品的渠道商或方案集成伙伴。

- 哈曼 (HARMAN)：全球音频巨头，三星电子全资子公司（2017 年收购），旗下拥有 JBL、AKG、Harman Kardon（哈曼卡顿）等知名品牌，专注汽车音响及专业音频领域。
- 声诺 (SOUNDNOW)：由广州声诺电子有限公司运营（成立于 2010/2013 年），主打无线话筒与会议系统；虽宣传称"始创于英国"，但实际为中国本土运营品牌，与哈曼无关联。
- 奥音 (OWI)：品牌运作源于美国 OWI 集团，中国大陆由厦门琪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代理/运营，专注智能影音与定制影院，独立于哈曼与声诺。

回复：本项目品牌参考表为同档次参考性推荐，未强制指定品牌，设置合规合理，不予调整，具体说明如下：

品牌参考的性质界定 招标文件中 “品牌参考总表” 标注为 “同档次及以上”，仅为招标人基于项目品质要求给出的最低档次参考，并非强制指定品牌。投标人可选用与推荐品牌同档次或更高档次的其他品牌产品，只要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档次证明材料，评标时均予以认可，不存在限制品牌选择的情形。

信息发布系统品牌说明 简会宝、触沃电子、横竖慧达均为国内信息发布领域的独立运营品牌，各自拥有完整的产品研发、生产与服务体系，产品定位、市场价格处于同一档次区间，不存在指向唯一品牌的情况。三者虽在渠道、业务线层面存在市场正常商业合作，但不构成品牌唯一性与排他性。

公共广播系统品牌说明 哈曼、奥音、声诺均为专业音频领域的成熟品牌。哈曼为国际知名音频品牌，奥音、声诺为国内一线专业广播品牌，三者在公共广播领域均拥有大量医院、公共建筑项目案例，产品性能、质量标准、市场定位均满足本项目档次要求，不存在 “两高一低” 的档次差异。

多媒体会议系统品牌说明 表中所列会议系统、矩阵中控、录播平台等品牌，均为国内会议音视频领域的主流成熟品牌，在医疗、政务、教育等公共建筑场景应用广泛，产品兼容性、稳定性均经过市场验证。系统间的兼容对接可通过标准协议实现，不存在后期系统不兼容的质量风险。投标人若选用其他品牌，只要满足系统互联互通要求即可。

提问36：四、信息发布系统-B-IDF1 条屏、大屏控制端-信息综合管控平台（含软件）：▲2、信息发布管理：①.显示管理：支持自定义显示模式，包括发布模式、融合模式、会议模式。每个模式支持自定义界面布局、设备名称、日期、视频文件、图片文件、网页链接等多种组件。支持自定义每个组件显示内容的时间和有效期；②.设备管理：支持信息发布终端自定义选择显示模式，支持针对每个设备单独设置信息发布内容，发布内容的有效期；③.资源管理：支持发布资源和发布计划管理；④.设备巡检：支持获取设备 CPU、内存、硬盘利用率，下载进度等信息；⑤.远程操控：支持实现远程定时开关机，远程控制音量，支持远程定时定点插播，支持终端远程升级等；⑥.功能对接：支持对接用户数据库、OA、第三方 API，实现个性化功能开发；⑦.权限管理：支持按照设备设置精细化的人员权限管理，实现“谁管理谁发布，谁发布谁负责”。

（本条“2、信息发布管理：①~⑦项”须提供软件界面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事实依据：本条款对信息发布管理功能进行了极度细化、颗粒度极强的定制化约束，不仅固化了发布、融合、会议三种固定显示模式，还逐一限定界面组件、时效配置、设备管控、巡检维度、远程操控细节、对接方式及专属权限管理机制，全套功能逻辑无统一行业通用标准，属于单一厂商定制化软件设计。同时条款强制要求全部细分功能逐一提供界面截图佐证，将厂商个性化软件实现细节作为核心评审

硬性指标，而非基于项目实际业务需求的通用能力要求。该参数设置精准匹配特定厂商产品功能体系，大幅抬高投标准入门槛，排斥市场主流合规厂商参与竞争，具备极强的技术排他性与项目倾向性，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招标文件性能指标中是基于项目实际需要进行合理设置，内容均属于信息综合管控平台常规功能要求，要求提供软件界面相关功能截图，是为确保响应的真实性，进而确保投标人能够有效履约。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不存在技术排他性和项目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

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

提问37：六、多媒体教学+会议系统-2F 会议室（1 间）-86""智慧交互一体机(含 OPS+CAM+MIC+4K 投屏模块)：▲5、①.整机支持软件平台统一联网管控（控制、巡检、设置、监控、预警），支持会议素材（视频、图片、文档等）、数据的预览、发布（须提供软件操作界面照片/截图复印件佐证）；②.整机侧边栏内置智能语音转文字工具，将整机内置麦克风拾取的语音进行文字转译，以悬浮字幕形式将转译文字显示在屏幕上。（须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③.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超声、wifi 直连三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支持公网传输、局域网传输,无需借助第三方网页、第三方应用。(须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

事实依据：此项属于设备的功能指标，在国家的各项强制标准中没有对此项功能要求必须有严格的检测报告，目前国家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均为厂家委托测试的方式进行，属于功能委托测试，不是国家强制测试内容。综上，本项参数设置不合

理、指向性极强，属于典型的倾向性控标条款，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1、▲参数为本项目关键系统的关键功能，基于甄别投标产品是否真实具备招标人所需功能，杜绝虚假应标，设置检测报告佐证具备合理性。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在行业内具备充分的公信力，其测试结果及其出具的检测报告，能够有效证明受检设备是否真实具备项目需求的功能。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均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无指向性或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

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详见附件。

提问38：六、多媒体教学+会议系统-4F 80 人大教室（1 间）-P1.25 室内全彩大屏：▲ 1）智能模组设计：①、模组自带 flash 芯片设计，可储存校正信息，更换后可以自动调取相应校正数据，自动调整亮度和颜色，保持整屏亮度、色彩一致（本条“①”须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②、智能模组的断点自修复像素驱动电路、驱动方法及显示装置三项技术须为 LED 生产厂家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本条“②”三项技术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关证书或报告复印件佐证）。

事实依据：此项属于设备的功能指标，在国家的各项强制标准中没有对此项功能要求必须有严格的检测报告，目前国家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均为厂家委托测试的方式进行，属于功能委托测试，不是国家强制测试内容。综上，本项参数设置不合理、指向性极强，属于典型的倾向性控标条款，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1、▲参数为本项目关键系统的关键功能，基于甄别投标产品是否真实

具备招标人所需功能，杜绝虚假应标，设置检测报告佐证具备合理性。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在行业内具备充分的公信力，其测试结果及其出具的检测报告，能够有效证明受检设备是否真实具备项目需求的功能。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均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无指向性或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

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

提问39：六、多媒体教学+会议系统-7F 小报告厅（1 间）-带声卡 12 路 4 编组多功能调音台（带 U 盘录音、带 USB/MP3 播放、带蓝牙 5.0、带输入电平表监控）：▲5.1、可视化输入监控：8 路 XLR/LINE 单声道输入音量独立 8 灯 LED 电平表，实时检测监控输入通道输入音量状态并提供清晰显示，便于音控快速设备输入通道工作状况。（须提供本设备操作面板相关部位实物照片、原厂产品说明书等文件资料复印件佐证）。

事实依据：本条款对调音台硬件显示细节做出了极致精细化、非必要性的固化限定，硬性要求必须配备 8 路单声道输入、每路独立 8 灯 LED 电平表。调音台电平灯数量、通道对应显示方式无统一行业强制标准，属于厂商产品外观及硬件细节的个性化设计，并非设备实现会议扩声、音频调控的核心通用功能。综上所述，该参数脱离项目报告厅音频使用的实际刚需，属于典型的量身定制类倾向性条款，以不合理的细微硬件参数设置技术壁垒，排斥潜在投标人，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8 路单声道输入、每路独立 8 灯 LED 电平表是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以及适当可拓展性的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不存在技术排他性和项目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

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

提问40：六、多媒体教学+会议系统-7F 小报告厅（1 间）-高清录播平台型主机：▲1、采用一体化硬件设计（非工控机加装采集卡方式），易用易维护的全嵌入式系统，结构精简，集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发布、管理于一体；只需要鼠标键盘就可以完成导录播，录播主机可直接连接键盘、鼠标，无需通过外接电脑，同时支持 pc 电脑、平板等远程 IE 导播；录播系统导播模式支持全自动导播、半自动导播、手动导播等三种；双导模式支持 PGM 和 PGM2 同时单流多画面录像和推流直播。（须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

事实依据：此项属于设备的功能指标，在国家的各项强制标准中没有对此项功能要求必须有严格的检测报告，目前国家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均为厂家委托测试的方式进行，属于功能委托测试，不是国家强制测试内容。综上，本项参数设置不合理、指向性极强，属于典型的倾向性控标条款，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1、▲参数为本项目关键系统的关键功能，基于甄别投标产品是否真实具备招标人所需功能，杜绝虚假应标，设置检测报告佐证具备合理性。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在行业内具备充分的公信力，其测试结果及其出具的检测报告，能够有效证明受检设备是否真实具备项目需求的功能。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均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无指向性或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

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详见附件：

提问41：六、多媒体教学+会议系统-9F 远程会诊中心（1 间）-18*18 融合

视界 4K@60Hz 超高清混合矩阵（含软件，支持 RS232/IP、POC 配电、多重备份、智能内监）：▲5、备份功能：①.视频无源备份环出：支持 1 路至 320路 HDMI 无供电备份环；②.重要信号热备：可实现 2 路重要信号热备份，当主信号中断时，自动启用备份信号，无需手动切换；③.信号检测：支持接口检测，可自动检测出输入信号、分辨率及信号强度，数据给到备份软件系统；④.主备机制：具备双网络、双电源、双串口备份机制，支持双控制网口热备，双 232控制接口热备，保障视频矩阵安全稳定运行。支持供电、网络及控制信号自动切换。（本条“5、备份功能：①~④项”须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

事实依据：此项属于设备的功能指标，在国家的各项强制标准中没有对此项功能要求必须有严格的检测报告，目前国家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均为厂家委托测试的方式进行，属于功能委托测试，不是国家强制测试内容。综上，本项参数设置不合理、指向性极强，属于典型的倾向性控标条款，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1、▲参数为本项目关键系统的关键功能，基于甄别投标产品是否真实具备招标人所需功能，杜绝虚假应标，设置检测报告佐证具备合理性。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在行业内具备充分的公信力，其测试结果及其出具的检测报告，能够有效证明受检设备是否真实具备项目需求的功能。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均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无指向性或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

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

提问42：六、多媒体教学+会议系统-12F 55 人会议室（1 间）-无纸化会议

系统软件：▲7、会议管理功能：①.会议主题：可发布会议主题，包括名称、议程、资料以及会议人员导入的资料等；也可修改会议主题内容。②.新建会议：可新建会议，包括会议名称、会议时长、会议号码、会议密码、主席密码等。③. 会议安排：可查看会议主题信息，也可对会议主题进行添加、移除操作。④.座位编排：可添加、修改、删除座位编排信息，包括姓名、单位、职务等。⑤.常规设置：可对会议相关参数进行设置，包括会议名称、开始时间、会议时长、结束时间、会议号码等。⑥.会议室信息：可对会议室参数进行设置，包括会议室信息、默认与会者和会议管理员三大块内容。⑦.会议统计：可统计每个会议室所有会议信息，和每个会议室所有会议的参会人员信息。⑧.聊天详细信息查询：可查看聊天详细信息，包括发言时间、发言人、所在分组，发言对象、发言内容等。⑨.录像文件管理：可添加录像文件，也可进行分类管理。⑩.用户管理：可单个、批量添加用户，包括用户名、邮箱等。⑪.信息交流：可记录并查看会议交流信息。本条“会议管理功能：①-⑪项”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软件功能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

事实依据：此项属于设备的功能指标，在国家的各项强制标准中没有对此项功能要求必须有严格的检测报告，目前国家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均为厂家委托测试的方式进行，属于功能委托测试，不是国家强制测试内容。综上，本项参数设置不合理、指向性极强，属于典型的倾向性控标条款，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1、▲参数为本项目关键系统的关键功能，基于甄别投标产品是否真实具备招标人所需功能，杜绝虚假应标，设置检测报告佐证具备合理性。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在行业内具备充分的公信力，其测试结果及其出

具的检测报告，能够有效证明受检设备是否真实具备项目需求的功能。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均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无指向性或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

3.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

提问43：六、多媒体教学+会议系统-机房（录播中心管理平台系统）-磁盘阵列系统平台(多点控制单元 MCU，含软件）：▲二、标准、协议、格式与接口：1、符合 ITU-TH.323、IETF SIP 标准；2、支持 H.261、H.263、H.263+、H.264MP、H.264HP、H.264SVC、H.265等视频编解码协议；3、支持 1080P60fps，1080P30fps，720P60fps、720P30fps，并向下兼 4CIF、CIF 格式；4、支持 G.711、G71 1a、G.711u，G.71 9，G.722， G722. I.， G.722，.1 c.G722 . 1 （SI R EN7 、 SIR EN 14）、G723.I， G. 728， G. 729 A nnexA， AAC-LC LD，SILK 等音频编码格式；5、提供 2 个或以上 10M/100M/1000M 自适应 GE 网络接口。实现与从物理上分开的不同 IP 网络中的多媒体系统通讯；（本章节“二、标准、协议、格式与接口”须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

事实依据：此项属于设备的功能指标，在国家的各项强制标准中没有对此项功能要求必须有严格的检测报告，目前国家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均为厂家委托测试的方式进行，属于功能委托测试，不是国家强制测试内容。综上，本项参数设置不合理、指向性极强，属于典型的倾向性控标条款，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1、▲参数为本项目关键系统的关键功能，基于甄别投标产品是否真实具备招标人所需功能，杜绝虚假应标，设置检测报告佐证具备合理性。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在行业内具备充分的公信力，其测试结果及其出

具的检测报告，能够有效证明受检设备是否真实具备项目需求的功能。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均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无指向性或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

3.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

提问44：六、多媒体教学+会议系统-3F 多功能厅（1 间）音频扩声系统- 无线有线双系统全数字会议主机：▲3、音频算法：采用高性能 DSP 处理器对音频进行 32 段均衡处理、自动混音（AM），自动增益（AGC），反馈消除（AFC），回声消除（AEC），降噪处理，使声音清晰透彻，配合现场调整参数并有效的抑制啸叫。（须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

事实依据：此项属于设备的功能指标，在国家的各项强制标准中没有对此项功能要求必须有严格的检测报告，目前国家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均为厂家委托测试的方式进行，属于功能委托测试，不是国家强制测试内容。综上，本项参数设置不合理、指向性极强，属于典型的倾向性控标条款，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1、▲参数为本项目关键系统的关键功能，基于甄别投标产品是否真实具备招标人所需功能，杜绝虚假应标，设置检测报告佐证具备合理性。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在行业内具备充分的公信力，其测试结果及其出具的检测报告，能够有效证明受检设备是否真实具备项目需求的功能。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均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无指向性或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

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

提问45：十六、楼宇自控系统-通排风系统-风机节能控制器（含风机节能监控软件+液晶组态触控屏（4 寸））：▲（6）可搭载边缘预测计算模块，实现就地能效计量功能和电动机保护功能（须提供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提供智能操作屏接口：接收本地操作屏的操作命令，执行相应的控制功能；（须提供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产品“静电放电、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浪涌等测试项目”通过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须提供有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 。

事实依据：此项属于设备的功能指标，在国家的各项强制标准中没有对此项功能要求必须有严格的检测报告，目前国家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均为厂家委托测试的方式进行，属于功能委托测试，不是国家强制测试内容。综上，本项参数设置不合理、指向性极强，属于典型的倾向性控标条款，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1、▲参数为本项目关键系统的关键功能，基于甄别投标产品是否真实具备招标人所需功能，杜绝虚假应标，设置检测报告佐证具备合理性。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在行业内具备充分的公信力，其测试结果及其出具的检测报告，能够有效证明受检设备是否真实具备项目需求的功能。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均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无指向性或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

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

提问46：十六、楼宇自控系统-通排风系统-群控算法控制器：▲（1）控制器集成了系统智能调度和节能优化算法，可以在不同的时间段和负载条件下调整设备

使用，以最大程度的利用高效能源设备，有效降低能源消耗，提高系统运行的经济性和环境友好性（须提供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控制器集成了故障检测与预警功能，能够及时发现并响应机组的异常状态或设备故障，通过自动或手动方式调整运行策略，以确保系统的稳定运行和最佳能效(须提供有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

事实依据：此项属于设备的功能指标，在国家的各项强制标准中没有对此项功能要求必须有严格的检测报告，目前国家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均为厂家委托测试的方式进行，属于功能委托测试，不是国家强制测试内容。综上，本项参数设置不合理、指向性极强，属于典型的倾向性控标条款，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1、▲参数为本项目关键系统的关键功能，基于甄别投标产品是否真实具备招标人所需功能，杜绝虚假应标，设置检测报告佐证具备合理性。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在行业内具备充分的公信力，其测试结果及其出具的检测报告，能够有效证明受检设备是否真实具备项目需求的功能。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均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无指向性或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

提问47：二十一、智慧消防系统-控制柜采集装置：▲2.参数、规格:①、信号输入输出：应至少支持 8 路信号输出、8 路模拟量输入、4 路开关量输出、1路 RS232/RS485 接口，配置端口:可通过扩展板扩展为 16 路继电器输出信号:16路模拟量信号，8 路无源开关量输入信号。②、APN 功能：应支持无线 4G 全网道网络和有线以太网络连到平台，支持 APN 功能。③控制输出接口：至少支持4 路干(湿)

节点检测。④、控制功能：应具有采集、传输和控制 3 种功能。（本条参数“①~④”项须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检测项目/内容须与本条要求参数一致）。

事实依据：此项属于设备的功能指标，在国家的各项强制标准中没有对此项功能要求必须有严格的检测报告，目前国家专业机构的测试报告均为厂家委托测试的方式进行，属于功能委托测试，不是国家强制测试内容。综上，本项参数设置不合理、指向性极强，属于典型的倾向性控标条款，严重违背招投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回复：1、▲参数为本项目关键系统的关键功能，基于甄别投标产品是否真实具备招标人所需功能，杜绝虚假应标，设置检测报告佐证具备合理性。具备CMA或CNAS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在行业内具备充分的公信力，其测试结果及其出具的检测报告，能够有效证明受检设备是否真实具备项目需求的功能。

2、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均基于保障技术可靠性、项目实际需要合理设置，当前市场中多家品牌均具备符合该要求的产品，并无指向性或倾向性，因此不作调整。经市场调研，有多家公司产品可以满足招标要求。

提问48:对本项目公示的招标文件中可视化运维系统平台设置参考品牌条款存在限制性、排他性条款，违反公平竞争原则，现依法提出质疑，请求予以修正。

质疑依据、事实与理由:

23	排队叫号系统	清鹤、海康威视、大华
24	可视化运维系统平台	儒通（RICTO）、正控（ZKOUD）、中盛起元
25	机房工程	模块化机柜、UPS主机、精密空调、动环监控：施耐德、维谛、伊塔森特
26	综合管路系统	国产优质

一、本次招标的可视化运维系统平台属于全流程定制化综合集成系统，并非标准化通用成品设备，不具备限定参考品牌的基础条件。

根据招标文件内容可知本项目可视化运维系统平台属于典型的定制化软件开发与系统集成项目，是软件定制开发+多品类硬件集成的一体化非标定制系统，核

心建设内容包含三维可视化建模、物联设备对接、专属功能定制开发、硬件设备采购集成四大核心板块，软硬件高度融合、按需定制，并非市面可直接采购的标准化、量产通用产品。该平台需要结合项目现场实际场景、智能化设备布局、甲方专属运维管理需求进行个性化建模、接口适配、功能迭代与软硬件一体化集成开发，属于量身定制的系统，无固定标准成品，不存在统一的品牌成品体系。

同时，本项目涉及的AI服务器、应用服务器、图形管理工作站等各类硬件设备，均为独立专业品类设备，其生产制造商与招标文件限定的三家参考品牌完全不匹配，没有任何一家参考品牌能够同时自产、兼容适配全部软硬件设备。招标文件强行统一限定单一参考品牌范围，完全脱离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纵观行业惯例，该类软硬件一体化定制化平台项目，普遍采用“软件开发+多品牌硬件集成+系统适配调试”的综合服务模式，单一品牌无法独立覆盖软件定制、多类硬件生产、全系统集成的全部建设内容，因此限定统一参考品牌无任何实际技术与行业依据。

二、定制化系统无法界定同等档次参考标准，品牌限定条款无评审依据、违背公平竞争原则

招投标设置参考品牌的适用场景，仅限参数统一、性能标准透明、档次可量化对比的标准化通用产品，可通过品牌档次、产品参数、性能指标判定同等替代产品。但本项目可视化运维系统为专属定制化平台，所有功能、建模精度、物联接口、运维逻辑均根据项目需求定制开发，不同服务商的技术架构、开发逻辑、集成方案、实现方式均存在差异化，无统一的行业档次评判标准。

招标文件强行设定三家参考品牌，既无法明确“同等档次”的判定标准，也无法佐证其他优质服务商的定制化方案低于参考品牌档次，会直接导致评标评审无据可依，极易造成主观评审偏差，变相限制了具备定制化开发、系统集成能力的潜在投标人参与竞争，严重破坏招投标公平、公正、公开的基本原则。

三、该条款设置违反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属于限制性、排他性无效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二条规定:招标人不得以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或者供应商等方式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本项目可视化运维系统属于定制化集成服务项目，不属于通用品牌货物，招标文件对其设置固定参考品牌，无合法合规依据，同时无法明确“同等档次”的判定标准，也无法佐证其他优质服务商的与参考品牌档次高低，客观上限制了大量具备同类项目实施经验、技术实力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涉嫌设置市场壁垒、排斥竞争，违反法定招投标规则。

质疑请求：

1.恳请贵单位核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可视化运维系统平台参考品牌限定条款的合规性，删除该平台所有参考品牌限定要求;

2.针对该定制化可视化运维系统平台，以技术方案合理性、定制开发能力、系统集成经验、项目服务保障、功能适配作为核心评审依据，放开品牌限制，保障所有具备对应技术能力的潜在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回复：不修改，参考品牌仅供参考，投标产品品牌可以选择任意参考品牌之一或同等档次及以上的产品，正式供货前需招标人确认，允许投标人采用同档次及以上产品参与投标。

提问49：

1.招标文件 p40 页，评分标准第 6 点：

6	针对本工程的重点、难点和关键部分进行分析并阐明可行的实施组织方案（3分）	本项目智慧消防系统要求与本院已建设完成的老院区数据无缝兼容，可统一管理和控制。投标人需结合老院区已有系统实际情况，提供本项目新建智慧消防系统与老院区等现有智慧消防系统全面融合与数据对接方案。方案需体现打破信息孤岛，实现跨域数据的深度清洗与标准化汇聚，构建逻辑统一、物理分散的一体化数据底座，通过建设统一的数据接口与API网关，确保新、老院区在业务流程、数据模型、用户权限上的无缝衔接与双向同步，达成‘一平台、一张网、一朵云’的统一管理与运维体系，从根本上规避硬件设施的重复投资与软件系统的烟囱式建设。方案还需阐明本项目采用的技术措施，能够确保异构系统间数据实时准确且安全地交互，能够支撑跨院区一体化管控，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一网统管’，并确保有效复用老院区现有能力。总分3分，由专家综合评审，横向打分。优秀

该评分条款存在严重倾向性、排他性、量身定制，本评分标准明显指向既有存量系统，排斥外部投标人，老院区原有消防平台为特定厂商建设(一期建设单位:鼎仁)，其底层数据架构、私有API接口、数据库模型、业务流程、权限体系均为该厂商私有定制，未对外公开标准对接协议。其他外部厂商无老院区系统底层源码、私有对接接口授权，无法实现“深度数据清洗、逻辑统一数据底座、双向业务同步、完全复用原有能力”，仅原厂商能完整满足全部描述，其余投标人只能做到基础数据对接，无法拿到高分档(2.7–3.0优秀分)，天然形成得分差距。2.现行《智慧消防建设通用规范》仅要求支持标准化数据互通，并未强制要求 “逻辑统一物理分散一体化底座、专属API网关、一网统管三朵云架构” 这类厂商私有产品话术，参数

完全照搬老院区现有平台产品宣传文案，属于为原有系统供应商量身设置得分条件。一期建设单位证明截图(中标单位为浙江鼎仁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截图略）

建议:删除本重难点内容，改成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内容，自行理解并编制对本项目重难点、关键部位分析并阐明可行方案。

回复：不修改，本项目为新旧院区一体化运营工程，院方现有智慧消防系统已投入使用，新老消防数据打通、统一监管是招标人硬性运营刚需，并非照搬单一厂商私有话术。招标人结合自身实际运维需求设置一体化底座、统一 API 网关、一网统管等建设目标，属于结合项目使用场景合理设置评审维度，完全符合 “技术条件匹配项目特点” 法定要求。

评审方案不限制投标人技术路线，不偏袒原一期厂商 招标文件仅要求方案具备数据融合、统一管控能力，未限定底层数据库、私有 API、专属架构。各投标人可采用标准化中间件、通用对接网关、数据转换引擎等行业通用技术方案实现互通；行业内主流智慧消防平台均支持标准化数据清洗、跨系统接口开发，不存在仅鼎仁消防可实现的技术壁垒。

提问50:

1	智慧消防系统功能演示（3分）	一、智慧消防系统功能演示（0-3分） （1）数据集成：平台应可集成显示一期平台的消防、安防设备数据（展示至少5类及以上设备类型），并同步相关事件（展示至少6类及以上事件类别）；平台应可兼容原有设备和新增设备，并有效区分设备类型和设备部件，平台应可对相关数据进行统计和自动分类，至少应可自动区分为安防设备、消防设备，且可统计整体设备新增、减少的数量。**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2）施工动火流程控制：允许施工管理人员对施工动火作业进行流程控制、定义管理流程，流程节点应可扩展任意节点

		的后续管理分支和平级管理分支新分支，应可直观展示作业整体流程图；任意分支应可指定发起人，可根据系统已有的组织机构指定各个环节的参与人，可分配审核人、抄送人。**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3）施工动火信息管理：动火申请应可对相关环节记录工作进行设置，可设置动火申请须知、责任书，可确认是否需要责任书、是否需要人员登记、是否需要人员培训；施工管理人员应可在移动端发起施工备案登记，允许填写施工单位、负责人姓名、负责人电话、施工时间等信息，并可确认是否需要动火作业；发起流程后，可进行相关环节的记录工作，责任书应可进行签署，人员登记应可上传身份证，培训登记应可登记培训时间、授课人等信息。施工动火作业管理应可在移动端和平台端同时记录管理情况，可对项目进行查询，查询结果应包含该管理工作的处理状态、施工地点、施工单位、施工时间等信息，并可查看详情，详情应可记录动火申请、责任签署、施工员登记、安全培训、隐患的相关明细。**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4）多院区组织管理：应支持可接入各院区的用户、角色、组织机构，实现信息同步或整合，并支持进行多院区跨组织统一权限管理，不同账号通过设置不同的角色区分操作权限；组织关系应有具体区分，总院区账号对分院区实现统合监管，可对所有已部署设备区域进行综合监管，支持在单个界面内完成告警统计、设备统计等重要信息统计，并进行安全指数分析，子组织不可查看总院区综合信息。**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5）多院区统计分析：分院平台与综合平台应均可进行告警统计、设备统计、巡查统计、隐患统计，且总院区平台可依据各分院区状况自动进行单位排行；告警统计应可对火警、故障、预警进行统计分析；设备统计可对各类设备的接入设备数、在线数、离线数、故障数进行统计分析；安全指数分析需能同时提供总体分析情况和单个单位的指数分析情况。**完全满足得**

		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6）地理信息可视化：应可依据专项地图直观展示各院区所在位置，可通过图属联动功能展示单个单位的今日统计等基本信息；允许通过专项地图访问指定院区的对应监管子平台；应可导入原平台系统中使用的三维模型。完全满足得0.5分，不满足或未提供或无法打开不得分。

演示部分存在严重排他性、具有唯一指向性，本项目智慧消防系统仅为二期新建院区智慧消防建设，仅需实现新建区域消防管控、标准化跨院区数据互通即可满足业务需求，评审细则全部照搬一期存量平台独有开发功能，设置与新建项目履约无关的技术门槛，属于《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明令禁止的不合理限制条件。

(2)上述细分功能颗粒度完全匹配老院区存量智慧消防平台独有定制开发功能，根据我公司市场调研，参考品牌中仅鼎仁可以满足(原一期承建单位)，仅原承建单位可完整达标，请招标人核实参考品牌是否能全部实现功能，并同步提供参考品牌能满足的相关证明材料。

(2)多院区权限、统计分析逻辑为本院老院区原有平台专属私有开发架构，国家《智慧消防通用规范》无强制要求该套总院/分院隔离权限、分院排名、双维度安全指数算法;仅前期承建老院区的供应商原生内置该功能，其余投标人无法全部达标。

(3)地理信息可视化条款强制兼容原平台私有三维模型文件，该三维模型格式未对外公开，第三方厂商平台不支持导入，直接设置技术壁垒，变相指定原有系统供应商。

(4)全部小项执行“零容错打分”，缺少任意一项细分功能即全额扣除本项分值，未设置阶梯式部分得分，对不同品牌、集成类投标人实行差别评审标准，人为制造得分鸿沟，严重破坏招投标公平竞环境。

相关证据：一期平台建设单位(鼎仁消防)（截图略）

建议:删除智慧消防系统功能演示内容，改成投标人承诺可以与一期智慧消防平台数据互通

回复：不修改， 演示功能均为多院区医院消防管理通用刚需，非一期独有定制功能 施工动火全流程管控、分级多院区权限、跨院区数据统计是智慧消防平台标准化标配功能，多家主流消防厂商平台均完整支持，并非仅一期承建商独有。本次演示考察的是投标人所投平台的功能完备性与架构兼容性，更多地是考察投标人跨平台数据集成的能力，并且招标文件中提供有对接文档“绍兴文理学院附属医院智慧消防项目一期系统第三方平台数据对接文档.pdf”。投标人可在自有演示环境中，通过获取的即时数据实现多院区管理、动火流程管控、三维模型导入等功能逻辑即可。 上述功能均为当前主流智慧消防平台的通用标配功能，并非原承建单位独有能力。所有中标单位均可通过标准协议完成对接，不存在技术壁垒与排他性。

本项 3 分拆分为 6 个独立考核模块，每个模块对应 0.5 分，满足对应功能即得对应分值，未满足不得分，属于分项梯度计分规则，而非异议函所述 “全满足得分、不满足即 0 分” 的极端规则，异议方对评分规则的理解与招标文件实际内容不符。

提问51：1、招标文件“综合评估法一四、评审细则一其它一项目团队”中关于项目负责人需要“具备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限定唯一证书种类、限定唯一发证机关，完全排除其他具备同等项目管理能力、国家认可合法等效证书。该细则明显的设置了不合理条件排斥潜在投标人,变相抬高竞争门槛,建议删除或修改该细则。2、招标文件“综合评估法一四、评审细则一其它一项目团队”中关于拟派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需要“具有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软件设计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多媒体应用设计师”，存在证书范围刻意窄化，与通用信息化项目履约需求不匹配，完全排除其他如网络工程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等具备与项目开发、部署、运维对应专业能力的国家认可、行业通用等效证书。该细则明显的设置了不合理条件排斥潜在投标人，变相抬高竞争门槛，建议删除或修改该细则。

事实与依据：同类医院智能化招标项目可参照对比:绍兴市第七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工程智能化项目人员评分设置具备合理性。

☑其它 （3分）

项目负责人（3分）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证的得2分；具有机电工程或电子与智能化或系统管理或系统集成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的再加1分，本项最高得3分。[0-3]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若拟派项目负责人为一级注册建造师的，需提供电子注册证书，并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

绍兴市第七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工程智能化项目中设置“项目负责人持有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即可得分，同时具有机电工程或电子与智能化或系统管理或系统集成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可额外加分。”该评分规则不锁定单一证书，同步认可注册执业证书、多方向高级职称。建议招标单位对比同区域、同类型医院智能化项目标准，取消单一软考证书限定，兼顾不同企业人员资质储备，充分保障全部具备履约能力的供应商公平得分。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条招标投标动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三条招标人编制的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的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模糊两可的描述，影响潜在投标人投标或者导致评标无法进行的，招标人应当进行修改并书面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

《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实施办法》第十二条不得设置明显超出项目实际需要、限制市场主体公平竞争的评审准入条件。

请求事项：请求招标人删除或修改“项目团队”内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不合理细则，兼顾不同企业人员资质储备，充分保障全部具备履约能力的供应商公平得分。

回复：不修改，1.关于技术负责人岗位具备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

本项目为总造价超 6000 万元的大型三甲医院智能化工程，涵盖 27 个智能化子系统，兼具信息系统集成深度与机电工程复杂度，对技术负责人的综合能力要求较高：

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对应智能化系统的集成统筹、信息化项目全流程管理能力；

本项为技术标加分项，而非资格性准入条件：不满足证书要求不影响投标有效性，仅对应评分分值差异，未对潜在投标人构成准入限制，不属于“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

2. 项目团队”评分项中，已将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纳入加分证书范围，贵单位所述 “排除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与招标文件实际内容不符。

本项目包含大量信息化软件定制开发工作，要求项目团队具有较高的信息化管理能力、软件设计规划能力、系统架构设计能力，设置软件设计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能够确保信息化系统及定制开发内容的高质量交付，符合项目实施的实际需求。

②本项目包含多媒体会议、信息发布系统等多种涉及多媒体音视频相关内容的实施，设置多媒体应用设计师能够确保相关系统高质量交付，符合项目实施的实际需求，因此不做修改。

提问 52：根据投标制作工具显示，每个模块只能上传小于 50M 的文件，打分资料一览表涉及大量的检测报告、证书、截图、组织实施方案等资料，会大于 50M，建议调整上传文件容量大小或打分资料一览表模块分上、下册。

回复：本项目系统投标格式中会将打分资料一览表模块分上、中、下册。

提问53：投标制作工具没有技术规格偏离表模块，是否也放到打分资料一览表里？

回复：上传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提问54：招标文件P23页技术标部分要求提供:(11)技术参数响应承诺书(格式见后)，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没有技术参数响应承诺书格式，只有P759页响应材料、检测报告等的清单明细，是否以这个格式为准？

回复：“(11)技术参数响应承诺书(格式见后)”不需要提供。

二、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澄清与补充如下：

1、其余按原招标文件执行。

招标人：绍兴大学附属医院

代建单位：绍兴市城发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省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7 日